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 并调整投资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2年3月31日，并使用自有资金追加不超过8,000万元的投资金额，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73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5.2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5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8,152,3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4月26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50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的监管要求，公司就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一）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

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项目”，变更后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38,326.0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并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延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完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二）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举行了开工仪式正式开工建设，截至 2020 年 4 月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验收，已满足结项条件。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经实施完毕。

二、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具体情况

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推进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受到疫情和上游设备供应商推迟交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同时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在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并使用自有资金追加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投资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拟投资总额 (万元)	追加投资金额 (万元)	调整前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1	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	38,326.06	不超过 8,000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三、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主要原因

追加投资总额主要是因为该项目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环保、安全以及后期建设公共设施等方面投入增加。调整投资进度主要是因为 2020 年以来,国内疫情对公司项目建设进度产生一定影响。主要体现在:(1)项目施工人员春节期间回乡与返程的时间相比于其他年份大幅增加,延误了项目施工建设进度;(2)2021 年下半年以来江苏、福建等地的疫情延误了公司部分设备的交付时间,以及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无法来到现场工作。另外,沈阳等地区的限电因素导致部分设备也无法按期交付,延误项目工期。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并结合实际施工情况,现将“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并追加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投资金额,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均不发生变更。

综上,此次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事

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投项目更好的实施及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对公司的影响

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审议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了该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将“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调整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完成，并追加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投资金额，是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调整投资进度未改变该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议案》，经全体监事表决，一致同意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前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总额并调整投资进度。

(四)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兴业证券认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综上,兴业证券对绿康生化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方案无异议,公司应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六、备查文件

-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